

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，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在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金砂湾工业园向阳路 8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丁建峰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《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及《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根据相关规定及业务需要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葛利伟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（简历详见附件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电话：0792-3661111

传真号码：0792-3661222

电子邮箱：jiangxichengguang@cgsilane.com

通讯地址：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金沙湾工业园向阳路 8 号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0 月 21 日

附件：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》

附件：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》

证券事务代表简历

葛利伟先生，男，1983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。2005年7月至2007年9月任中彩印务有限公司信息员。2007年10月至2017年10月任公司行政部经理。2017年11月至今任总经办主任。目前还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、九江联悦氢能有限公司监事。

葛利伟先生间接持有公司84,000股限制性股票，与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。